

香

港

新

紀

元



中华名人协会
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
中国东方文化研究会
编

K926.58

6

97673

香港新纪元

中华名人协会
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 编
中国东方文化研究会



200248311

人民出版社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李春林 魏 华

装帧设计:宁成春

版式设计:马 杰

责任校对:王 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香港新纪元/中华名人协会等 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7. 3

ISBN 7-01-002542-8

I . 香...

II . 中...

III . ①香港-概论 ②特别行政区-基本知识-香港

N . D676. 58

香 港 新 纪 元

XIANGGANG XIN JIYUAN

中华名人协会
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 编
中国东方文化研究会

人 人 读 书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博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5 月北京第 2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0.25 插页:4
字数:228 千 印数:30,101—50,200 册

ISBN 7-01-002542-8/D · 691 定价:19.80 元

前　　言

1997年7月1日起，自古以来是中国领土的香港（包括香港岛、九龙和“新界”）回归祖国怀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洗刷了1840年英国发动鸦片侵略战争、强加于我国的割地赔款的耻辱。这是我们举国欢腾的一件大事，是中国历史上的一件大事，也是现代世界史上的一件大事。

对我国政府在香港恢复行使主权一事，江泽民主席指出，这是实现祖国统一大业征途中的第一站，后面还有澳门问题、台湾问题。这正如邓小平同志多次说过：“凡是中华民族子孙，都希望中国能统一。”“中国的统一是全中国人民的愿望，一个半世纪了嘛！从鸦片战争以来，中国的统一是包括台湾人民在内的中华民族的共同愿望，不是哪个党哪个派，而是整个民族的愿望。”现在香港终于回归祖国怀抱，自然是我国历史上令人欢欣鼓舞的大事。至于这也是现代世界史上的大事，邓小平同志分析道，中国实行收回香港这个决策，“从大的方面来讲，对英国也是有利的，因为这意味着届时英国将彻底地结束殖民统治时代，在世界公论面前会得到好评。”“香港问题已经有近一个半世纪的历史，这个问题不解决，在我们两国和两国人民之间总是存在着阴影。现在这个阴影消除了，我们两国之间的合作和两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前景光明。”邓小平同志还指出，国际上非常突出的两大问题

D1166/21

之一为和平问题，采用和平方式解决香港问题，“香港问题的成功解决，这个事例可能为国际上许多问题的解决提供一些有益的线索。从世界历史来看，有哪个政府制定过我们这么开明的政策？从资本主义历史来看，从西方国家看，有哪一个国家这么做过？”

为了让广大读者，尤其是跨世纪的年轻一代，了解这件历史意义深远的大事，认识香港状况，认识历史所赋予的神圣使命，高扬爱国主义的旗帜，为振兴中华、稳定和繁荣香港奉献自己的一份力量，我们共同编著这本关于香港的读物，既便于广大读者阅览，也可以做举办庆贺香港回归讲座的参考教材。在有关领导和学者、专家的帮助下，对各项问题的说明，努力做到具有思想性、知识性与可读性，实事求是，浅近易懂，具体生动，引人深思。其所以题名为《香港新纪元》，是因为我国政府在香港恢复行使主权，揭开了香港地区新历史时期的帷幕。

一本书不可能无所不谈。本书就人们关注的主要方面论述香港状况，希望可供不同年龄和程度的关心了解香港的人阅读，并请于读后广为介绍，帮助更多的人们认识香港地区的过去、现在和未来。“一国两制”的构想是个新语言，是前人未曾说过的，我们坚信是行得通的，一定要拿事实来回答。

祝香港稳定繁荣！

愿香港同胞康泰幸福！

敬祝伟大祖国繁荣昌盛！

中华名人协会
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
中国东方文化研究会

1996年11月15日

目 录

姬鹏飞题签	
周 南题诗	
前 言	(1)
 “一国两制”是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基本国策	
一 “一国两制”构想的出发点	(1)
二 “一国两制”的构想是从解决台湾问题提出来的	(2)
三 “一国两制”的构想在解决香港问题中付诸实践	(6)
四 “一国两制”是中英签署联合声明的基础	(9)
五 “一国两制”的法律化	(14)
六 “一国两制”的含义	(18)
七 “一国两制”的主要内容	(19)
(一)成立特区	(19)

(二)制度不变	(19)
(三)高度自治	(20)
(四)港人治港	(21)
八 “一国两制”是一项基本国策	(21)
九 “一国两制”的前景更加美好	(22)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根本大法	(24)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起草和制定	(24)
(一)准备阶段	(25)
(二)分专题起草到形成征求意见稿	(28)
(三)“两下两上”到最后定稿	(29)
二 《基本法》在我国法律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	(32)
(一)《宪法》是《基本法》的立法依据	(33)
(二)《基本法》是国家的基本法律,全国都要遵守	(34)
(三)香港特别行政区实行的制度、政策和法律 均以《基本法》为依据	(36)
三 《基本法》的内容概述	(39)
(一)序言	(39)
(二)总则	(41)
(三)中央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关系	(46)
(四)香港居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55)
(五)政治体制	(62)
(六)经济	(76)
(七)教育、科学、文化、体育、宗教、劳工和社会服务	(81)
(八)对外事务	(83)
(九)《基本法》的解释和修改	(85)
(十)附则	(87)

香港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	(89)
一 香港的地理环境	(89)
二 香港地名的由来	(90)
(一)因“香姑”而得名	(91)
(二)因贩运香木而得名	(91)
(三)因泉水甘甜而得名	(92)
三 建置沿革与行政区划	(93)
四 居民	(95)
五 经济与文化	(96)
六 海防要地	(99)
 香港地区是怎样被英国“割让”和“租借”的	(105)
一 澄清关于香港的基本概念	(105)
二 鸦片战争与香港岛的割让	(107)
三 英国再次通过战争手段“割让”九龙	(110)
四 在瓜分狂潮中强租“新界”	(113)
五 残酷的“新界”接收与九龙城的丧失	(119)
六 结束香港被殖民统治的历史	(121)
 香港经济的现状及发展趋势	(124)
一 香港经济发展的四个阶段	(125)
二 香港金融业的现状与特点	(129)
(一)金融业发展的客观环境	(129)
(二)金融业特点之一:集成性	(131)
(三)金融业特点之二:多功能性	(132)
(四)金融业的特点之三:资本的大进大出	(140)

(五)香港国际金融中心的前景	(143)
三 香港国际贸易的现状与特点	(149)
(一)香港在世界贸易中的地位与特点	(149)
(二)香港在关贸总协定中的地位	(153)
(三)香港国际贸易中心的前景	(162)
四 香港国际航运业的现状与特点	(164)
(一)世界货柜大港的成就与前景	(164)
(二)香港航空业的现状与前景	(169)
五 香港旅游业的特点与前景	(170)
(一)香港旅游业对经济发展的贡献	(170)
(二)香港旅游业的前景	(174)
六 香港回归后继续承担双重经济角色	(176)
香港文化与生活速写	(178)
一 传媒文化	(180)
二 阅读文化	(186)
三 艺术文化	(196)
四 文化教育	(198)
五 “搵食难”	(202)
六 香港话	(204)
七 饮食	(206)
八 穿着	(209)
九 住屋	(211)
十 车船	(214)
十一 休闲	(217)
十二 市容卫生	(221)

东鳞西爪话民俗 (223)

- 一 在似与不似之间 (223)
- 二 关公上帝观世音和睦共处 (225)
- 三 难道人情薄如纸 (227)
- 四 中西节日特别多 (229)
- 五 会拼还会玩 (231)
- 六 马蹄生风人欲狂 (234)
- 七 美食天堂兴味浓 (235)
- 八 双语并用好处多 (237)
- 九 赶时髦民俗随时变 (238)
- 十 紫荆花开得更灿烂 (240)

谁捧明珠踏浪行

- 对香港青少年问题实况的观察 (242)
- 一 几代人杰 各领风骚 (243)
- 二 救救孩子与孩子自救 (249)
- 三 “九七”和世纪之交带来新课题 (262)

热情关怀跨世纪的年轻一代 (266)

- 一 经济腾飞中的青年主力军 (266)
- 二 香港青年成长的环境 (270)
- 三 青年问题与青年工作 (275)
- 四 为新世纪培育新生代 (285)

一个半世纪的求索

- 追寻炎黄子孙在香港的足音 (287)

一 在历史隧道中寻觅复寻觅	(288)
二 与港英当局斗争多奇谋	(291)
三 画廊里闪出书生洪仁玕	(293)
四 孙中山与宋庆龄前后呼应	(295)
五 蒋介石放弃一次历史机遇	(296)
六 港九大队和乌腾蛟英雄们	(298)
七 香港与内地的“文字缘”	(301)
八 百年国耻从今雪	(304)
九 代代求索 终得上策	(305)
十 经济腾飞 谁为鹏翅	(308)
十一 港人治港 安居乐业	(310)
编后记	(313)

“一国两制”是实现 祖国和平统一的基本国策

按照“一个国家，两种制度”（以下简称“一国两制”）的构想，推进祖国和平统一大业，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一个组成部分，是我们做好港澳工作的基本指导方针。“一国两制”的构想是怎样形成的？主要内容是什么？现在进展情况如何？以后发展前景怎样？是目前大家很关心的问题。下面谈谈我的体会。

一 “一国两制”构想的出发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祖国大陆真正实现了统一。但是，还有台湾、香港、澳门和一些岛屿没有统一。实现祖国完全统一，是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也是历史赋予我们这一代的神圣使命。怎样解决这个历史遗留问题呢？可以有两种方式：一种是非和平方式（武力方式），一种是和平方式（谈判方式）。非和平方式、武力解决问题，总会造成损失，不仅会延缓我国经济建设的步伐，而且会影响港、澳、台地区的繁荣和稳定，不利于亚洲和世界和平。用和平方式、通过谈判解决问题，就必须找出一个能

为各方接受的方案。我们党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邓小平同志的指导下，从我国国情出发，尊重历史，尊重现实，充分考虑台湾、香港、澳门的历史和现状，提出了按照“一国两制”的方针、实现祖国和平统一的创造性构想，开始了推进祖国和平统一的进程。

二 “一国两制”的构想是从 解决台湾问题提出来的

台湾自古就是中国的神圣领土，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1949年台湾同祖国的分离，是人为的，是违反我们民族的利益和愿望的。早在50年代，中国政府就曾设想以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1955年5月，周恩来总理在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上提出，中国人民愿意在可能的条件下，争取用和平的方式解决台湾问题。1956年4月，毛泽东主席又提出：“和为贵”、“爱国一家”、“爱国不分先后”等政策主张。自70年代末开始，国际国内形势发生了一些重要变化：中美建立外交关系，实现了关系正常化；中国共产党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恢复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决定把党和国家的工作中心转移到现代化经济建设上来，提出了维护世界和平、实现祖国统一、加紧四个现代化建设三大任务。与此同时，海峡两岸的中国人、港澳同胞以及海外侨胞、华人，都殷切希望两岸携手合作，共同振兴中华。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中国政府出于对整个国家民族利益与前途的考虑，本着尊重历史、尊重现实、实事求是、照顾各方的原则，提出了“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方针。

1979年1月1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发表《告台湾同胞书》，

郑重宣告了中国政府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大政方针，呼吁两岸就结束军事对峙状态进行商谈；表示在实现国家统一时，一定“尊重台湾现状和台湾各界人士的意见，采取合情合理的政策和办法”。

1981年9月3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叶剑英发表谈话，进一步阐明解决台湾问题的方针政策，共九条：

“（一）为了尽早结束中华民族陷于分裂的不幸局面，我们建议举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国民党对等谈判，实现第三次合作，共同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双方可先派人接触，充分交换意见。

（二）海峡两岸各族人民迫切希望互通音讯、亲人团聚、开展贸易、增进了解。我们建议双方共同为通邮、通商、通航、探亲、旅游以及开展学术、文化、体育交流提供方便，达成有关协议。

（三）国家实现统一后，台湾可作为特别行政区，享有高度的自治权，并可保留军队。中央政府不干预台湾地方事务。

（四）台湾现行社会、经济制度不变，生活方式不变，同外国的经济、文化关系不变。私人财产、房屋、土地、企业所有权、合法继承权和外国投资不受侵犯。

（五）台湾当局和各界代表人士，可担任全国性政治机构的领导职务，参与国家管理。

（六）台湾地方财政遇有困难时，可由中央政府酌情补助。

（七）台湾各族人民、各界人士愿回祖国大陆定居者，保证妥善安排，不受歧视，来去自由。

（八）欢迎台湾工商界人士回祖国大陆投资，兴办各种经济事业，保证其合法权益和利润。

（九）祖国统一，人人有责。我们热诚欢迎台湾各族人民、各界人士、民众团体通过各种渠道、采取各种方式提供建议，共商

国是。”^①

实际上，叶剑英委员长在谈话中已经明确地提出，国家实现统一后，台湾可以作为特别行政区，享有高度的自治权，现行的社会、经济制度不变，生活方式不变等等。1982年1月11日，邓小平就叶剑英的上述谈话指出，这实际上就是“一个国家，两种制度”。在实现国家统一的前提下，国家的主体实行社会主义制度，台湾实行资本主义制度。邓小平在这次谈话中第一次明确地提出了“一国两制”的概念。

1983年6月4日，邓颖超在全国政协六届一次会议开幕词中指出：“我们尊重历史，尊重现实。我们充分考虑台湾各族人民的愿望和台湾当局的处境。我们不仅考虑到现在，也考虑到将来。祖国统一之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国民党将持久合作，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祖国统一之后，台湾作为特别行政区，可以实行同大陆不同的制度，互为补充，互相支援。只有在现实基础上的真正统一，才能带来国家富强，民族兴旺。赞成祖国统一就是爱国。在统一的前提下，一切问题都好商量，总会求得合情合理的解决。我们深切希望台湾各族同胞、港澳同胞、国外侨胞同祖国大陆各族人民一道，继续为祖国和平统一献计献策，共商国是。台湾问题是我国内政问题，不允许任何外国干涉。”^②

1983年6月26日，邓小平在北京会见美国新泽西州西东大学教授杨力宇时，进一步发挥了关于台湾和平统一的构想。他说：“问题的核心是祖国统一。和平统一已成为国共两党的共同语言。但不是我吃掉你，也不是你吃掉我。我们希望国共两党共

^① 《叶剑英选集》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63—564页。

^② 《邓颖超文集》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97页。

同完成民族统一，大家都对中华民族作出贡献。”邓小平还说：“我们不赞成台湾‘完全自治’的提法。自治不能没有限度，既有限度就不能‘完全’。‘完全自治’就是‘两个中国’，而不是一个中国。制度可以不同，但在国际上代表中国的，只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我们承认台湾地方政府在对内政策上可以搞自己的一套。台湾作为特别行政区，虽是地方政府，但同其他省、市以至自治区的地方政府不同，可以有其他省、市、自治区所没有而为自己所独有的某些权力，条件是不能损害统一的国家的利益。祖国统一后，台湾特别行政区可以有自己的独立性，可以实行同大陆不同的制度。司法独立，终审权不须到北京。台湾还可以有自己的军队，只是不能构成对大陆的威胁。大陆不派人驻台，不仅军队不去，行政人员也不去。台湾的党、政、军等系统，都由台湾自己来管。中央政府还要给台湾留出名额。”邓小平又说：“要实现统一，就要有个适当方式，所以我们建议举行两党平等会谈，实行第三次合作，而不提中央与地方谈判。双方达成协议后，可以正式宣布。但万万不可让外国插手，那样只能意味着中国还未独立，后患无穷。我们希望台湾方面仔细研究一下一九八一年九月叶剑英提出的九条方针政策的内容和一九八三年六月邓颖超在全国政协六届一次会议上的开幕词，消除误解。”^①

叶剑英讲的九条方针政策、邓颖超在全国政协六届一次会议上致的开幕词和邓小平的多次谈话，为我国按照“一国两制”的构想解决台湾问题、实现祖国和平统一，设计了第一幅蓝图。

^① 《邓小平文选》人民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3 卷第 30—31 页。

三 “一国两制”的构想在解决香港问题中付诸实践

香港，包括香港岛、九龙和“新界”，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清朝时属于广州府新安县（即现深圳市）管辖。1840年，英国政府为维护其对我国的非法鸦片贸易，远涉重洋，向我国发动了一场侵略战争，于1841年1月26日强行占领香港岛，又挥军北上，强迫清政府于1842年8月29日签订《南京条约》，割占香港岛。1856年，英国又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迫使清政府于1860年10月24日签订《北京条约》，割占九龙半岛界限街以南的地区。1895年中日甲午战争后，英国又乘列强瓜分中国之机，逼迫清政府于1898年6月9日签订《展拓香港界址专条》，强行“租借”界限街以北、深圳河以南的九龙半岛大片土地及附近235个岛屿（后统称“新界”），租期99年，到1997年6月30日期满。中国人民和辛亥革命后的历届政府都不承认英帝国主义强加给我国的三个不平等条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我国政府曾多次阐明香港是中国的领土，中国不承认三个不平等条约；对于这一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中国政府将在条件成熟的时候，通过适当方式解决；在未解决之前，暂时维持现状。70年代末至80年代初，随着“新界”租期日趋届满，英国方面不断试探我国解决香港问题的打算；香港的中外投资者对香港的前途也表示关切；我们国家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解决香港问题就在这个背景下提到日程上来。1979年3月，当时的香港总督麦理浩访问北京，投石问路，邓小平会见了他。谈话是从“新界”土地契约的年期问题开始的。麦理浩表示，香港政府批出的契约必须写明有效